

走出多元化农民增收新路子

张兆康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发展乡村特色产业，拓宽农民增收渠道。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赋予农民更加充分的财产权益。事实表明，党和政府一直以来十分重视农民增收工作，这将更加有利于拉动内需，推进农村产业壮大；有利于村庄重整形象，改善农民生活质量；有利于农村社会和谐，提升乡风和治理有效性；有利于缩小城乡收入差距，实现农民生活富裕。为此，应在全区大力实施农村人均可支配收入倍增行动，并把财产性收入放在重要突破口的位上，走出一条具有江北城郊特色的多元化农民增收的新路子和新模式。

关于进一步提高农民财产性收入的对策建议。

对近几年来来的农村居民财产性收入的来源与构成进行深入分析，无论从总量还是比重，还远未成为农村居民纯收入的主要来源，潜力很大。为此，从政策导向与城乡融合发展要求出发，针对农村居民财产性收入增加的基本现状和主要问题，在增加农村居民财产性收入方面关键是要解放思想，开拓创新，积极探索“资源资产化、资产资本化、资本股份化”的发展模式。在实现方法途径上，必须在加快形成城乡一体，打破城乡二元分割

的土地等资源要素管理体制和市场配置机制、建立农村房屋租赁市场和模式创新方面的配套政策方案有新的进展，在拓宽农村居民财富盈余投资渠道、防范农村居民财产投资风险、制定农村居民共同富裕方面的政策导向上有新的突破。

千方百计增加农村居民财产性收入总量。农民收入与农村财产性收入之间存在着相互依赖、相互促进的逻辑关系。只有农民总收入增加，才会有更多的资金积累并转化为财产，从而获得财产增值收益。为此，必须注重增强农户经营与财产积累意识，发展非农产业，扩大劳务收入和家庭二三产业收入，拓宽农户的就业致富门路，增加农村居民财产性生产要素的拥有量，夯实财产性收入的根本与基础。有关部门应该为农户的致富生财出谋划策，建立起农村居民赚取财产性收入的造血机制、正常渠道与实现途径。

千方百计促进农村土地流转规范运作。随着高效农业的快速发展，土地租赁价格得到不断攀升，慈城镇的土地租赁价格每亩已处在1350元左右水平。为此，建议进一步完善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流转的市场定价和市场调节机制，确立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流转的合理规模与租赁期限，推进农村承

包土地经营权流转的规范化制度建设，提升农村居民承包土地经营权流转收益。同时要完善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流转的公共服务和市场服务体系，建立健全技术指导、法律咨询、市场流通等中介服务体系，完善农村居民承包土地经营权流转收益的服务配套举措，为种田农户从土地上解放出来积极创造条件。

千方百计完善农村房屋租赁市场行为。借鉴各地的经验，应推进农村房屋租赁规范化市场体系建设，确定农村房屋租赁重点范围、重点片区和重点项目，完善规划建设、信息发布、品牌推广、后勤社会化管理、纠纷调解和协商、安全保卫等政府监管与市场服务，同时根据外来人口的日益增多以及有序管理的要求，创建农村房屋租赁市场开发和管理模式，开发农村房屋租赁村民共建、委托承建、涉农街道（镇）村合建、委托管理等新型模式，推进农村租赁房屋规范有序建设和管理，确保农村居民合法获取房屋出租收入。

千方百计推进农村集体经济转型升级。目前，农户从集体经济发放的股分分红越来越多，为此，应针对集体经济发展中的症结，首先推进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由货币性资产向经

营性资产转移，增加农村集体经济在商业用房、标准厂房和权益投资等长期增值领域的资源和物业资产比重，引导集体经济组织成立或引进物业管理公司，对住宅、商铺、市场等物业实行专业化管理，扶持农村集体经济的稳定发展。对已经实施股份经济合作社的，不断完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治理结构，借鉴发达地区股份经济合作社深化完善的宝贵经验，推进所有权和经营权分离，通过契约化管理公开选聘职业化、市场化经营团队，提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经营水平、盈利能力与发展潜力，确保农村集体经济的保值增值，促进农村居民财产性收入的持续增长。

千方百计拓宽农村居民投资理财渠道。建议建立农民家庭理财指导工作制度，积极为当地农户开展理财培训，理财对象的重点应为经纪人、种养大户、农民专业合作社骨干和其他有一定文化知识的农民群体，培训的主要内容则为理财方法、投资意识、风险意识和专业技能，提高农民投资理财水平。并劝阻农村居民不参与非法集资，谨慎参与高风险性、高专业性的股票和金融衍生品投资，以及购买不熟悉、不了解的投资产品，力求规避不必要的金融投资风险。



县衙

沈国峰 摄

让宪法精神 植根心灵深处、成为全民信仰

达仁

12月4日是国家宪法日，各地通过多种形式宣传普及宪法法律知识，并以此为契机向公众普及一系列和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常识。

宪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公民权利的保障书。今年是我国现行宪法公布施行40周年。党的二十大报告要求：“维护宪法权威”。“八五”普法规划提出：“突出宣传宪法”。宪法法律的权威源自人民的内心拥护和真诚信仰，加强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是实施宪法的重要基础。

弘扬宪法精神、普及宪法知识，让宪法法律走进生活、深入人心，有助于使全体人民成为宪法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有助于为加强宪法实施和监督营造良好氛围，有助于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党全社会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筑牢宪法根基，释放宪法伟力，必能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保驾护航。

法治的根基在人民。在全社会深入开展宪法宣传教育活动，必须深入阐释党领导人民制定宪法、实施宪法、发展宪法的历史过程，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宪法的重要论述，深刻认识宪法的深厚底蕴、实践根基、优势功效，深刻把握新时代依宪治国、依宪执政的内涵和意义，增强对宪法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

在不少人眼中，宪法离生活很远，宪法离个人很远。但其实，宪法不仅时刻在守护我们的生活，而且时代越发展、社会越进步，宪法的力量

和温度就越发强烈。从接受教育到平等就业，从医疗保障到继承财产，人民权益要靠宪法和法律来保障，宪法和法律的权威要靠人民维护。宪法的伟力，正在于人民的真诚信仰。

让宪法和法律知识深入人心，必须抓好重点群体。要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和宪法宣誓制度，推动领导干部加强宪法学习，引导国家工作人员牢固树立宪法法律至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权由法定、权依法使等基本法治观念。青少年是国家和民族的未来，要坚持从青少年抓起，把宪法法律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持续举办好“学宪法讲宪法”、国家宪法日“宪法晨读”、网上学法用法等活动，引导青少年从小掌握宪法法律知识、树立宪法法律意识、养成遵纪守法习惯。

加强宪法宣传教育，也需要进一步丰富法治宣传教育的理念、载体、机制、渠道、方法。比如，加强国旗法、国歌法等宪法相关法的学习宣传，加强宪法实施案例宣传，推动大众传媒承担公益普法责任等等。

良法善治，民之所向。宪法承载着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承载着14亿多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共同期盼。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我们必须坚定宪法自信，弘扬宪法精神，切实尊崇宪法，进一步形成全社会尊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把宪法精神内植于心、外践于行，一定能不断开创全面依法治国新局面，不断夺取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胜利。

在老有所为中实现城市融入

杨朝清

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云鹭湾社区，是一个“老漂族”占比超过40%的万人社区。志愿者们用自己的一技之长，开展垃圾分类督导、参与疫情防控服务、走访慰问辖区孤寡老人和高龄老人、传播慈善文化……虽然他们平均年龄超过60岁，但把“第二故乡”当成自己的家，在这片土地上发光发热。（11月29日《宁波日报》）

伴随着社会流动的加速，不少年轻人远离家乡来到异乡打拼，逐步在城市立足扎根。不论是来子女身边养老，还是帮助子女照顾孙辈，“老漂族”不仅面临语言不通、文化差异、不适应城市生活等困扰，也面临如何“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的现实考题。

“老漂族”远离了原有的社交圈子和熟人网络，迫切需要实现与群体的交流和对社会的融入。从开设缩减文化差异的课程、举办百家宴和老漂文化节等活动，到组建太极拳队、旗袍队等兴趣类社团，再到建立“老漂族”志愿服务队，“老漂族”逐渐实现从受助者到助人者、从客人到主人的角色转变。

面对“老漂族”，我们不能只看到老人之“老”，却忽略和漠视“人”背后蕴藏智慧和力量。激发“老漂族”的参与热情、畅通“老漂族”的参与渠道、探索“老漂族”的参与机制，“老漂族”也是一个富矿，有待开发和利用。“老漂族”不仅不是包袱和累赘，反而可以在弘扬传统文化、优化社区治理、增强邻里互动、培育社

区共同体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老漂族志愿者”既有助于通过“以老带新”来促进新来宁波的“老漂族”适应城市生活，也有助于让每个“老漂族”的生活都更加丰富多彩、有滋有味。在“老有所养”得到基本保障下，实现“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离不开老年人的自我救赎和抱团取暖；“老漂族志愿者”不仅做到了“漂有所属”，也让“老漂族”成为美好生活的参与者与建设者。

在以血缘和伦理为核心的传统家庭观念的驱动下，许多不再年轻的父母跨越山水和地域来到儿女身边，承担起原本不属于他们的重担。“流动的中国”创造了无数的可能和机会，为年轻人提供了越来越广阔的价值实现空间；为了实现团聚团圆，驱动着许多老人跟着儿女走，帮衬子女、帮忙哺育孙辈，这并非他们的角色义务，而是源于他们对子女厚重的关爱与深沉的情感。

面对这些可敬可爱的“老漂族”，小到一个家庭，大到一个城市，都应该推动实现“此心安处是吾乡”，让“老漂族”身心愉悦，更有获得感与幸福感。让“老漂族”生活得更加美好，不仅需要营造老年友好型社会的外部环境，也需要“老漂族”激发自身潜能与活力，在志愿服务、公益活动等方面“实现价值、发挥作用、赢得尊重”。当“老有所为”“老有所乐”成为日常生活的主基调，“老漂族”才会对一个城市更有归属感和认同感。



鞍山村

沈国峰 摄

加快提升老年人新冠疫苗接种率非常必要

明健

为进一步加快推进老年人新冠疫苗接种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印发了《加强老年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要求加快提升80岁以上人群接种率，继续提高60-79岁人群接种率。

接种疫苗是预防新冠肺炎最安全、最经济、最有效的手段，尤其在防重症、防病方面效果明显。随着年龄增长，老年人自身免疫力减弱，是新冠病毒感染的高危人群。研究显示，老年人加强疫苗接种后，对新冠病毒感染后导致重症和死亡的风险可降低90%以上。近期，国内疫情呈现传播

范围广、传播链条多、疫情波及面扩大的严峻复杂态势，有关部门出台《方案》，进一步提高老年人疫苗接种率，非常及时且必要。

《方案》要求，坚持“应接尽接”原则。“应接尽接”是本着科学的精神，以对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高度负责的态度，构筑群体性的免疫屏障。“坚持政府牵头，部门联动，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则是进一步压实政府和有关部门的责任，折射出党和政府对“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不懈坚守。事实上，各地有关部门加大组织和社会动员力度，努力提升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率，60岁以上人群疫苗第一剂接种率

已超过90%。对管理者来说，切忌“喘口气，歇歇脚”，不断总结经验、查漏补缺，更加完善群众接种疫苗工作，尤其是服务好老年人等特殊群体，才是防疫久久为功的应有之义。

加强老年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措施必须有为的放矢，《方案》明确，养老院、干休所、疗养院、老年大学、老年活动中心、老年人健身娱乐活动场所等重点地区，人数较多的集会、大型活动、团体旅游等重点活动的老年人，是进一步落实疫苗接种的重点。精准建立目标人群台账同样关键，通过人口、社保、医保、居民健康档案等数据库开展大数据比对，精准摸清60岁以上

目标人群底数，将为加快提升老年人接种率做好统筹保障。设立老年人绿色通道、临时接种点、流动接种车，耐心回答老年人询问，提供预约等周到服务，最大限度为老年人接种疫苗提供便利。加强科普宣传，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将减少老年人不必要的顾虑。既有重点，又有统筹，更有优化服务，皆是确保老年人安心、暖心、舒心接种疫苗。

疫情防控，我为人人，人人为我。要发挥好疫苗的保护作用，需要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不懈努力，也离不开公众的理解配合。老年朋友要明白，“应接尽接”是给自己多一层保护，也是对全家人的健康负责。

江北区关于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43号反馈问题整改验收销号情况的公示

一、反馈问题

减肥减药不严不实

二、整改目标

(一) 总体目标

到2022年底，江北区主要农作物测土配方施肥覆盖率达到90%以上，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覆盖率达到43%以上。

(二) 年度工作目标

2022年取土测土数量100个；推广配方肥1170吨；创建省级化肥减量增效（化肥定额制）示范区1个；主要农作物测土配方施肥覆盖率达到90%以上；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推广面积2万亩，覆盖率达到43%以上；创建省级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农药定额制）示范区2个；培育“市级示范性统防统治服务组织”1家。

三、整改期限

2022年底前完成整改。

四、整改措施

(一) 争取财政支持，加大减肥减药政策引导和扶持力度，确保减肥减药工作持续、有效开展。

(二) 开展取土测土，加大配方肥推广力度。对规模生产主体开展免费测土服务，夯实化肥减量增效工作基础。优化配方肥推广机制，全面推进“配方肥替代平衡肥”行动，提高江北区主要农作物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

(三) 加强专业化服务组织培育，持续推进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强化统防统治服务体系建设，切实提高病虫应急防治能力和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覆盖率。加大新型绿色防控技术措施引进及示范推广力度，推动绿色防控与统防统治有效融合，促进农药减量增效。

(四) 多途径多形式开展农药减量相关技术宣传和培训，不断提升农户科学规范施用农药理念和水平。

五、整改结果

2022年取土测土数量110个，完成率110%；推广配方肥1594.45吨，完成率136.2%，覆盖面积4.43万亩，主要农作物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97.8%；江北区庄桥街道塘民村水稻化肥减量增效（化肥定

额制）示范区通过省级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认定；推广实施病虫害统防统治面积29550.2亩，完成率147.7%，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覆盖率达69.1%；江北区甬江街道水稻病虫害绿色防控（农药定额制施用）示范区和江北区慈城镇茶叶病虫害绿色防控（农药定额制施用）示范区通过省级病虫害绿色防控示范区认定；江北区鑫泰植保专业合作社通过市级示范性统防统治服务组织认定。

公示期为2022年12月12日至2022年12月18日。任何单位和个人均可通过来信、来电等形式，向我单位提出异议。以单位名义反映问题的须加盖公章，以个人名义反映问题的提倡署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反映问题坚持实事求是原则，反对借机诽谤诬告。

联系电话：87747137

邮箱：84437738@qq.com

联系地址：江北区新马路61弄区政府10号楼

江北区农业农村局
2022年12月9日